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1

转债代码：113629

转债简称：泉峰转债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潘龙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申请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折合人民币不超过4亿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负责具体实施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

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的公告》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